

股票代码：300428

股票简称：立中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0号

债券代码：123212

债券简称：立中转债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为了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672.06
其中：存货减值损失	-1,018.9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8.4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0.79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03.84
信用减值损失	14,763.3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393.65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26.2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3.38
合计	12,091.26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信用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利润的影响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各项资产减值转回合计12,091.26万元，考虑计提、转销、收回或转回、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减值转回将增加2024年净利润10,431.64万元，净资产增加10,431.64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事项。

2、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准确、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